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25-102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定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周三）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厦门市翔安区翔海路 19 号公司 1#楼 4F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李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李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陈素真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刘大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居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陈守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何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吴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5.01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2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3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4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5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6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度》		
5.07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8	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提前进行电话确认）。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8: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厦门翔安火炬高新区翔海路 19 号弘信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家双

电 话：0592-3160382

传 真：0592-3155777

电子邮箱：hxdzstock@hon-flex.com

通讯地址：厦门市翔安火炬产业区翔海路 19 号

邮政编码：361101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5、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57”，投票简称为“弘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不涉及累积投票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下称“本次会议”）。本人（本公司）对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的投票指示如下（明确表示“赞成”、“弃权”或“反对”的意见，如不作具体指示的审议事项，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受托人有权在本委托书确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李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李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陈素真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刘大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居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陈守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何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吴沂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8)			
5.01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2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3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4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5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6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7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8	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3：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代理人 (如有)		代理人身份 证号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登记日期			

注：股东名称须与名册上所载的相同。